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担任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公司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信息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钟建国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41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356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904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707 家	
	审计收费总额	7.20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农、林、牧、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综合，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等	
	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44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

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 东海证券、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3、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67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2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4 人次、纪律处分 1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陈志维，200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5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沈晓燕，2013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4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章天赐，2009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9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工作方案

2024 年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并与公司管理层、审计委员会进行了充分沟通。审计工作围绕公司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公司 2024 年的总体经营情况、收入确认、资产减值等。2024 年审计过程中，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三、人力资源配置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的审计项目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員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

四、信息安全管理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经建立较完善的信息安全制度并予以执行，采取有效的技术措施并部署信息安全设备，确保信息安全的有效管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信息安全应急预案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评估结论

经评估，公司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其资质条件、质量管理水平等合规、有

效。在执业过程中能够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提供专业审计服务，能够客观、公正、公允地发表审计意见。

浙江彩蝶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5 日